

2021 年揭阳市榕城区博物馆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揭阳市榕城区博物馆 概况

- 一、部门 主要职责
- 二、部门 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揭阳市榕城区博物馆 2021 年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揭阳市榕城区博物馆 2021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揭阳市榕城区博物馆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1、博物馆职能

(1) 贯彻执行国家文物工作的方针和政策，负责征集、收藏、发掘、保护、研究历史文物，古迹遗存、民族民俗文物和动物、植物、地质、矿藏等标本；

(2) 协助区文旅体局做好全区文物调查、考古发掘、保护与管理；

(3) 利用文物组织开展固定展览和临时展览，开展社会教育，传播科学文化知识，提高人民群众的思想觉悟和道德水平，丰富城乡群众文化生活，推动我区旅游业的发展，促进我区精神文明建设；

(4) 编辑文物书刊，开展对博物馆学、藏品和博物馆性质、任务关系密切的有关专题文化研究，同时为其他专业的科学研究提供实物资料和文献资料；

(5) 发挥爱国主义教育基地作用，开展内容丰富多彩、形式多样的教育活动；

(6) 负责对文物旅游资源的开发和利用进行技术指导；

(7) 完成区文旅体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2、文化旅游发展服务中心职能

(1) 推动区域文化、旅游交流与合作，推动文化、旅游产业对外投资和贸易工作，组织开展文化、旅游科研工作及成果推

广；

(2) 协助全区文化、旅游与相关产业融合发展，协助组织实施区内、外旅游市场开发、宣传推广活动；

(3) 完成区文旅体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1、办公室

(1) 负责文电、会务、机要、档案等本单位日常运转工作、起草有关规范性文件；

(2) 承担信息、保密、信访、馆务公开、统计工作，本单位的应急和安全生产工作；

(3) 负责本单位预算和相关财政资金管理工作，负责本单位内部审计、政府采购工作；

(4) 组织本单位精神文明创建工作，协助重要政策调研工作，开展法律法规宣传教育；

(5) 承担本单位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重大行政处罚听证法律事务等工作；

(6) 组织相关专业职称评审，承担本单位的党群工作、人事管理、机构编制、纪检监察、劳动工资和离退休人员服务等工作。

(7) 完成本单位交办的其他任务。

2、博物部

(1) 贯彻执行国家文物工作的方针和政策，负责征集、收藏、发掘、保护、研究历史文物，古迹遗存、民族民俗文物和动

物、植物、地质、矿藏等标本；

(2) 协助区文旅体局做好全区文物调查、考古发掘、保护与管理；

(3) 编辑文物书刊，开展对博物馆学、藏品和博物馆性质、任务关系密切的有关专题文化研究，同时为其他专业的科学研究提供实物资料和文献资料；

(4) 负责对文物旅游资源的开发和利用进行技术指导；

(5) 完成本单位交办的其他任务。

3、文旅发展部

(1) 推动区域文化、旅游交流与合作，文旅产业对外投资和贸易工作；

(2) 组织开展文化、旅游科研工作及成果推广；

(3) 负责本馆的讲解导游和培养讲解导游人员；

(4) 利用文物组织开展固定展览和临时展览，开展社会教育，传播科学文化知识，提高人民群众的思想觉悟和道德水平，丰富城乡群众文化生活，推动我区旅游业的发展，促进我区精神文明建设；

(5) 协助组织实施区内、外旅游市场开发、宣传推广活动；协助全区文化、旅游与相关产业融合发展；

(6) 发挥爱国主义教育基地作用，开展内容丰富多彩、形式多样的教育活动；

(7) 完成本单位交办的其他任务。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

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揭阳市榕城区博物馆 2021 年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揭阳市榕城区博物馆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0.7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58.79
八、其他收入	8	3.5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6.0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2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揭阳市榕城区博物馆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3.3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揭阳市榕城区博物馆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64.23	本年支出合计	57	69.3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5.76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61
总计	30	69.99	总计	60	69.99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揭阳市榕城区博物馆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4.23	60.73	0.00	0.00	0.00	0.00	3.5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3.64	50.14	0.00	0.00	0.00	0.00	3.50
20702	文物	47.64	44.14	0.00	0.00	0.00	0.00	3.50
2070205	博物馆	47.64	44.14	0.00	0.00	0.00	0.00	3.5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09	6.0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06	6.0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37	4.37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揭阳市榕城区博物馆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4.23	60.73	0.00	0.00	0.00	0.00	3.5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0	1.7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3	0.0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3	0.0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0	1.2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0	1.2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0	1.2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1	3.3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31	3.3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31	3.31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揭阳市榕城区博物馆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9.39	60.13	9.26	0.00	0.00	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8.79	49.54	9.26	0.00	0.00	0.00
20702	文物	52.82	43.57	9.26	0.00	0.00	0.00
2070205	博物馆	52.82	43.57	9.26	0.00	0.00	0.0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97	5.97	0.00	0.00	0.00	0.0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97	5.97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09	6.09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06	6.06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37	4.37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0	1.70	0.00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揭阳市榕城区博物馆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9.39	60.13	9.26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3	0.03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3	0.03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0	1.2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0	1.2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0	1.2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1	3.31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31	3.31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31	3.31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揭阳市榕城区博物馆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0.7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49.54	49.54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6.09	6.09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20	1.2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揭阳市榕城区博物馆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 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 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31	3.31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 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揭阳市榕城区博物馆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 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60.73	本年支出合计	59	60.13	60.13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 余	60	0.60	0.6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 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 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60.73	总计	64	60.73	60.73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揭阳市榕城区博物馆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60.13	60.13	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9.54	49.54	0.00
20702	文物	43.57	43.57	0.00
2070205	博物馆	43.57	43.57	0.0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97	5.97	0.0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97	5.97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09	6.09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06	6.06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37	4.37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0	1.7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3	0.03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3	0.03	0.00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揭阳市榕城区博物馆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60.13	60.13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0	1.2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0	1.2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0	1.2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1	3.31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31	3.31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31	3.31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揭阳市榕城区博物馆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1.9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16
30101	基本工资	15.64	30201	办公费	6.90
30102	津贴补贴	11.22	30202	印刷费	0.20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0.68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2
30107	绩效工资	4.54	30205	水费	0.4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37	30206	电费	0.8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70	30207	邮电费	0.1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3	30211	差旅费	0.3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3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8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揭阳市榕城区博物馆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4.72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揭阳市榕城区博物馆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2.98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98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揭阳市榕城区博物馆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41.99		公用经费合计	18.1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揭阳市榕城区博物馆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揭阳市榕城区博物馆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部门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揭阳市榕城区博物馆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第三部分：揭阳市榕城区博物馆 2021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1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揭阳市榕城区博物馆 2021 年度总收入 69.99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64.23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0.7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8.1 万元，增长 15.4%。主要是因为本部门 2020 年 5 月份新设立，预算拨款收入只有 8 个月，因此 2021 年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比 2020 年有一定增长。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 3.5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31 万元，下降 89.8%。主要是因为本部门 2020 年 5 月份新设立，有 30 万元专项建馆拨款，2021 年无专项建馆拨款，因此其他收入有大幅度减少。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揭阳市榕城区博物馆 2021 年度总支出 69.99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69.39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60.1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7.5 万元，增长 84.3%。主要原因是本经费拨款增加，对应支出也增加。

2. 项目支出 9.26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39.49 万元，下降 81.0%。本年项目拨款减少，对应的项目支出也减少。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揭阳市榕城区博物馆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60.7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0.7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8.1 万元，增长 15.4%；主要是因为本部门 2020 年 5 月份新设立，预算拨款收入只有 8 个月，因此 2021 年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比 2020 年有一定增长；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本年无发生数；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本年无发生数。

（二）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揭阳市榕城区博物馆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60.1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0.13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40.27 万元，下降 40.1%；主要为年初预算的部分款项，在 2021 年度无拨款，因此比年初预算减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本年无发生数；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本年无发生数。

三、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揭阳市榕城区博物馆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0%（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0%；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0%。

2021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和预算数持平 预算数的主要情况：本部门无三公经费。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

费 0 万元，占 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0 万元，占 0.0%；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占 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主要用于无公务用车。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无发生额，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0 次，接待人数共 0 人。无发生额。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我单位是非参公事业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内。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6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6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6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6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0 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 2021 年度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没有开展相关绩效自评；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项目，因此没有开展相关绩效自评。

2021 年度揭阳市榕城区博物馆办公经费由区财政局下达拨给，项目经费是上级下达资金，按上级部门要求配合开展绩效自评。我部门遵守国家相关财务法规，符合相关的管理要求，凭证健全，账目清晰，严格执行相应的管理制度，按时按质完成各项业务工作，总体绩效评价合格。

绩效自评结果。揭阳市榕城区博物馆 2021 年度资金使用合法依规，全年预算数 100.4 万元，执行数 69.99 万元，完成预算的 70%，主要为年初预算的部分专项拨款，在 2021 年度无拨款，因此决算数比年初预算减少。本部门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做到按计划支出，完成相应目标并实现成本节约。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如下。

一、首创馆校合作模式，积极开展社会教育和服务领域。

在全市首创校馆合作模式，让 5 千多名学生走进博物馆研学活动。与红旗小学开展合作招募“小小讲解员”，为学生们搭建

了展示自我的平台，感受榕城悠久历史传统文化，架起历史文化记忆和未来探索桥梁。通过组织校馆合作走进博物馆研学活动，让来自立德幼儿园（榕城校区、揭东校区等 6 所校区）、揭阳蒙特梭利实验幼儿园、红旗小学、思贤中学、揭阳一中等共 5000 余名学生走进博物馆，感受榕城悠久历史传统文化，架起历史文化记忆和未来探索桥梁。组织开展了古代香炉文化、三星堆探源等研学活动和社会教育活动 15 多场次，吸引了 1500 多名学生和市民的参与。与红旗小学开展合作招募“小小讲解员”，为学生们搭建了展示自我的平台，加深了对博物馆的理解，培养了未成年人服务社会和热爱文化的优秀品质，激发了孩子们的民族自豪感和历史使命感。在区博物馆中追寻逝去的文化记忆，感受榕城悠久历史传统文化，架起历史文化记忆和未来探索桥梁。一年来，带领博物馆全体人员接待游客 1.5 万多人次，团队考研游客共接待 60 多宗，组织开展了社会教育和研学活动 35 场次。

二、加强自身建设，顺利通过省级设立备案，实现零的突破。

用一年的时间博物馆文物馆藏实现了零的突破，从无到有，博物馆现有文物 300 件并通过了广东省文物鉴定站鉴定。组织评估博物馆运行和博物馆设立备案评审工作，顺利通过省级博物馆设立备案并被省文物局列入广东省博物馆名录。

我馆按照《博物馆条例》、《广东省博物馆设立备案服务指南》等规定的要求，积极完善相关资料，努力丰富馆藏内容，严格国有资产登记和捐赠程序，挖掘社会资源，拓宽文物征集工作渠道。顺利完成省级博物馆设立备案工作并被省文物局列入广东省博物馆名录。博物馆文物馆藏实现了零的突破。申请省文物总店协

助我馆征集一批文物，作为我馆基础文物馆藏。并聘请省文物鉴定站的专家进行文物鉴定，这批文物共总数 300 件，全部通过专家鉴定。主要类别包括瓷器、铜器、银器、其他金属器、漆木竹器等，具体有各类香炉、铜锁、铜钱、花瓶、罐、盒、壶、碗、碟、盅、笔筒、烛台等。主要年代为明、清及民国时期，对于研究相应时期的历史、艺术、科学等具有较高的价值。藏品中“清代银累丝福禄寿编织提篮”“清代潮阳颜羲和老店款锡双龙耳六角形盖盒”“清代开片釉小罐”“清代青花花卉纹小罐”“清代开片釉铺首香炉”“清代青花龙纹三足香炉”“清代开片釉筒式三足香炉”等文物，为潮汕、梅州、佛山、江西、福建等地区特色文物，对研究传统的民俗文化有深远意义。

三、首创文物进社区，开展文化惠民 “博物馆进社区” 等活动。

首创文物进社区展示展览，开展文化惠民活动，组织“博物馆进社区”活动。通过充满文化内涵和历史韵味的现场展示，切实发挥了博物馆的社会教育价值，拉近了博物馆与人民群众的距离，让博物馆更贴近生活、更贴近群众，更提升了群众热爱家乡文化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责任感与使命感。

今年 5 月 18 日是第 45 个“国际博物馆日”，为让广大市民群众深刻了解“国际博物馆日”主题的深层次含义，推动人们对传承弘扬榕城历史文化的责任感和使命感，营造支持文化旅游、关注文物保护、坚定文化自信的良好社会氛围，5 月 18 日当天，榕城区博物馆联合中山街道文化服务中心在永革社区、东门社区开展“博物馆进社区”活动。

活动以“博物馆的未来：恢复与重塑”为主题，现场整齐摆放以《文物讲述“奋斗百年路，启航伟大新征程”——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榕城人文足迹》、《古代香炉文化》、《三星堆探源》等为主要内容的宣传展板，对重点展览、精品文物进行现场展示。工作人员还向市民群众发放区博物馆宣传图册，现场宣传《文物保护法》、《揭阳古城保护条例》等文物保护法律法规，为广大市民奉上一份丰盛的博物馆文化大餐，让市民们亲身感受到了榕城深厚的历史文化底蕴。营造了“发现文物、爱护文物、保护文物”的浓厚氛围。通过充满文化内涵和历史韵味的现场展示，切实发挥了博物馆的社会教育价值，拉近了博物馆与社区居民的距离，让博物馆更贴近生活、更贴近群众，不仅丰富了广大社区居民的精神文化生活，更提升了群众热爱家乡文化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责任感与使命感。

2021年6月12日是“文化和自然遗产日”。为进一步提高人民群众文物保护意识，营造文物保护浓厚社会氛围，传承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由榕城区文化旅游体育局指导，榕城区博物馆联合榕城区文化馆在中国共产党百年华诞之际。以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开展“文物映耀，百年征程”为主题的榕城区2021年“文化和自然遗产日”展演展示活动。同时向广大群众展示古代香炉文化、文物保护法、古城保护条例等图片展览的形式普及文物知识，提高文物保护意识。让广大人民群众关注、了解生活中丰富多彩的文物和生动的文物保护实践，激发全社会的文化自信和文化自豪感，营造全社会共同参与保护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浓厚氛围。

四、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工作中心，举办精品特色临展。

为了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将党史学习教育持续走深走实，为回望过往的奋斗路，眺望前方的奋进路，区博物馆推出文物讲述“奋斗百年路、启航伟大新征程”主题系列展览，一起翻阅红色篇章，重温红色岁月，讲好红色故事，汲取前行的智慧与力量。一是 2021 年 7 月-8 月举办《党的光辉照南粤——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广东革命历程》大型图片展览，“展示百年风华 传承红色基因”——文物映耀，百年征程，中国共产党领导广东新民主主义革命历史展主题展览。传承红色基因，弘扬革命精神。我馆组织红旗小学师生及观众进馆参观学习，了解中国共产党广东革命历程，感受他们不惜用鲜血染红了胜利旗帜的革命精神，从而更加真切感受到，是历史和人民选择了中国共产党！参与 600 多人次。二是 2021 年 9 月-12 月举办“展示百年风华 传承红色基因”——榕城革命红色印记主题展。以文物讲述“奋斗百年路、启航伟大新征程”一起翻阅榕城红色篇章，重温中国共产党领导榕城革命红色岁月，讲好榕城红色故事，汲取前行的智慧与力量。本次展出通过组织有关单位和学校、幼儿园学生走进博物馆学习参观，参与人数 1000 多人次。三是举办汉服展演，唱响活力古城活动。11 月 11-20 日，联合新汉颂汉文化馆开展汉服展演活动，让汉服爱好者穿着汉服走进博物馆，穿着汉服感受揭阳 2200 多年的历史时空，爱好者还在博物馆举行展示表演。让汉服之花绽放榕城，展示榕城文化魅力，为唱响活力古城添砖加瓦。本次参加活动 300 多人次。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